

##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并于2024年7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侯权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侯权昌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侯权昌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3日

## 附件：简历

侯权昌，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公司生技部科长；2012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模具部副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生技部副理；2015年2月至2016年7月任公司生技部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宝鸡分厂高级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经营管理室经理；2020年10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制造工程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运营中心设备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侯权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